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悦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悦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其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唐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唐药女士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悦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1月23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悦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其辞职应当在公司增补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前,王悦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悦女士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王悦女士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对王悦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唐药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唐药女士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唐药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和任职条件,未发现其有《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唐药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不存在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如唐药女士成功当选独立董事,则同时接替王悦女士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附件:独立董事简历

唐药女士,中国国籍,1991年5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20年4月至2022年6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理研究员;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理教授;2023年6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唐药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其有《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日　14点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 2891弄200号1幢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日

至2026年6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及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3、4、5、6、7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和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欧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琴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冀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朝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02	康鹏科技	2026/5/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 年5月28日(星期四),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2891弄200号1幢

(三)登记方式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且应不迟于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17:00,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2891弄200号1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331
电话:021-63638712
传真:021-63636993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及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6-05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日:2026年5月29日

2、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2.0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3日

4、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6月5日

5、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25日

6、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交易日:2026年5月26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转股日:2026年5月28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转股日:2026年5月29日

9、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日:2026年4月30日

10、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

11、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2、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25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峰转债

13、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盈峰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盈峰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4、风险提示:本次“盈峰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环境”或“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盈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67元/股)的130%(即9.971元/股)的情形。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触发“盈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和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盈峰转债”提前赎回的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盈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盈峰转债”基本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1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1,476.189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7,618.96万元,期限6年。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47,618.96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盈峰转债”,债券代码“127024.SZ”。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1年5月10日起至2026年11月3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号),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63,086,005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04,109,7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7月8日起由原来的8.31元/股调整为8.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8日起生效。

2022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号),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499,998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20,523,7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20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20日起由原来的8.19元/股调整为8.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0日起生效。

2023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号),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506,67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2,565,382股后的3,166,941,2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7月18日起由原来的8.09元/股调整为7.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8日起生效。

2024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号),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1,5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7月16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16日起由原来的7.98元/股调整为7.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

2025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盈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号),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3,3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28日。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28日起由原来的7.86元/股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8日起生效。

5、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2月1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盈峰转债”转股价格的70%,且“盈峰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盈峰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25日,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盈峰转债”(债券代码:127024)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0张,回售金额为1,002.22元(含息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盈峰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号)。

二、“盈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盈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盈峰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情况

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盈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7.67元/股)的130%(即9.971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的相关规定,已触发“盈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和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盈峰转债”提前赎回的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盈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四、“盈峰转债”的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盈峰转债”赎回价格为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 2.0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11月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2026年5月29日)的实际日历天数206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 $IA=B\times i\times t/365=100\times 2.00\%\times 206/365\approx 1.129$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29=101.129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盈峰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盈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盈峰转债”自2026年5月26日起停止交易。

3、“盈峰转债”自2026年5月29日起停止转股。

4、2026年5月29日为“盈峰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盈峰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6年6月3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5日为赎回款到达“盈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盈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盈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七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峰转债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7-26335291
联系邮箱:IR@infore.com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盈峰转债”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盈峰转债”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1、“盈峰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盈峰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七、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盈峰转债”,将按照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盈峰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盈峰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因目前“盈峰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盈峰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会全部提案均审议通过,无增加、变更提案情况。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B座34层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独立董事杨雅莉女士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1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11,880,8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718%。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86,007,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74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0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5,873,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76%。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1,0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5,873,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5,873,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76%。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1,381,1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4%;反对306,2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93,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374,0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86%;反对306,2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35%;弃权193,5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79%。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1,211,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2%;反对426,4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3%;弃权24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204,3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128%;反对426,4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81%;弃权243,0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92%。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1,371,5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5%;反对286,5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0%;弃权22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364,4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5%;反对286,5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74%;弃权222,8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11%。

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0,243,1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01%;反对1,025,1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3%;弃权61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9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4,236,0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704%;反对1,025,1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620%;弃权612,6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77%。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1702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25,260,3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292%;反对386,1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23%;弃权22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8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260,3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292%;反对386,1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23%;弃权227,3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85%。

6、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0,620,8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38%;反对429,1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8%;弃权830,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4,613,7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301%;反对429,1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85%;弃权830,9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14%。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0,292,7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97%;反对1,146,8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40%;弃权44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4,285,6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621%;反对1,146,8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24%;弃权441,3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56%。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0,312,5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36%;反对1,109,3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67%;弃权459,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4,305,4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386%;反对1,109,3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74%;弃权459,0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40%。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0,871,3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8%;反对291,4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弃权718,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0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4,864,2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983%;反对291,4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63%;弃权718,1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54%。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1,437,7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34%;反对283,4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4%;弃权15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430,6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874%;反对283,4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54%;弃权159,7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72%。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情况:同意511,207,8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85%;反对322,3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0%;弃权350,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8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200,704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988%;反对322,315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57%;弃权350,7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54%。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黄丽云律师、黄越杰律师为本次股东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2026年5月11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涉及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3名,公司拟对前述人员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万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7万份。其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总金额为16.29万元,回购资金的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9,394.4778万股变更为199,385.4778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9,394.4778万元变更为199,385.4778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以采用现场申报,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申报,申报时间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工作日9:00-17:00),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债权需要提供的材料

(1)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联系方式

(1)债权现场申报登记及邮寄地址: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B座34层)

(2)联系人:赵晓敏

(3)电话:0755-86922889　86922886

(4)传真:0755-86922800

(5)邮箱:dongsh@zettagroup.com.cn

3、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债权申报”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ST万方　　公告编号:2026-069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6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周二)15:0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证券事务代表及财务经理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6-016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周三)14: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一季度经营状况、农业生产情况、公司治理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8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6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7
　　　　200550　　　　　　江铃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6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7:00。届时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1
债券代码:524699.SZ　　债券简称:26立新GK1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上市保荐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数据的更新和补充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山东钢铁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6-019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6-024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6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周二)15:00-16:30。

届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于长信先生、独立董事毛志宏先生、董事会秘书杨丽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